

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

一、用人单位基本信息

用人单位名称	广东朗马厨房用品有限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41723MA4UNA5U19
检测报告编号	GDYZJD20260061	检测任务编号	DQ20260061
所属行业	刀剪及类似日用金属工具制造	企业规模	小型
联系人姓名	陈**	联系电话	/
用人单位地址	广东省阳江市阳东区那霍工业区地段		

二、技术服务项目组人员名单

技术服务机构	广东阳职检测评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项目负责人	林宝权
项目组成员	林德豪、林宝权

三、现场调查、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、时间，用人单位陪同人

工作环节	时间	参与人员名单	用人单位陪同人
现场调查	2026-04-09	林德豪、林宝权	陈小姐
现场采样	2026-04-18	林德豪、林宝权	陈小姐
现场测量	2026-04-18	林德豪、林宝权	陈小姐

四、现场调查、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

现场调查相片	 <p data-bbox="450 1906 651 1935">林宝权、林德豪</p>
--------	--

现场采样相片



林宝权

现场测量相片

**职业卫生现场测量、采样拍照/摄影记录
声明**

致: 广东阳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

受本公司 广东朗马卫浴有限公司 委托, 贵公司(服务方: 广东阳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)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至 2026 年 4 月 18 日到本公司开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现场测量/采样工作。

根据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工作规范》(安监总厅安健〔2014〕39号)“第十二条: (四) 在被服务单位显著标志物位置前拍照(摄影)留证并归档保存; 第十五条: (八) 在现场采样点进行拍照或摄影留证”, 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检测工作规范》(安监总厅安健〔2016〕9号)“第七条: (六) 在用人单位显著标志物位置前拍照(摄影)留证并归档保存”等要求, 需对采样现场进行拍照(摄影)取证。

因本次委托检测范围内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技术秘密及特殊要求需保密的部分或全部工序不允许拍照(摄影), 为保护我司的利益, 同时避免后续工作中因服务方未能按照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工作规范》、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检测工作规范》要求开展工作引起的不良影响; 特此声明, 且我司进行签字盖章确认。


本次保密内容为: 全部工序不允许拍照

部分工序不允许拍照

工艺流程保密

不允许拍照工序包括: _____

不够填写, 请附页

委托方代表签字或盖章: 

林宝权